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近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纪晓文先生召集并主持，经与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转让其子公司及孙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对外转让其子公司及孙公司股权事项，有利于精简公司结构、节约管理成本，有利于降低对公司的负面影响。并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债务清偿协议的议案》

公司债权人中启通达有限公司（对公司享有的人民币2000万元及利息的债权）同意公司在2019年12月31日前向其或其指定第三方支付200万元后，豁免其对全部剩余债权。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转让参股公司股权事项，有利于精简公司结构、节约管理成本，有利于降低对公司的负面影响。并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应付款项核销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应付款项管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使相应的财务报告能更全面、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本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就其他涉嫌犯罪案件向德州市公安机关报案的议案》

公司现任管理层继续对公司诉讼案件的整体情况进行详细梳理，陆续发现了其他因相关个人违法违规行为导致公司利益受损的情况，董事会认为上述涉嫌构成刑事犯罪，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处于无法判定状态，为查明案件事实真相、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最大限度地为公司挽回经济损失，董事会一致决定将上述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起案件向德州市公安机关报案。公司将根据刑事案件的程度和办案保密制度、履行合规的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文件。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其他所需文件。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